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签订日期： 2026 年 10 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方(简称甲方)： 陇县温水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简称乙方) ：陕西泰安远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同意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温水镇易地扶贫搬迁点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包 2）

项目地点：陇县温水镇团结村搬迁点

合同工期：2026 年 10 月 26 日开工，2027 年 01 月 24 日竣工。

共计：90 日历天。

二、承包内容及范围

项目建设主要内容为：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及招标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三、承包方式及材料供应方式

1.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2.材料供应方式：本工程所需材料全部由乙方采购供应。所有进场材料必须符合产品质量及规范要求，并按规定进行材料复验，并能满足工程项目设计要求及有关行业特殊使用要求。

3.所有材料，成品，半成品均应有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须经现场甲方代表及监理工程师检查验收，报验合格方可进场，无质量证明文件的产品不得用于本项目工程。

四、工程价款及结算办法

1.本合同采用 固定综合单价 方式确定。

2.合同价款 380000.00 元（大写：叁拾捌万元整）。

3.合同价款包括完成该工程的成本、项目实施期间发生的各种配合费及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和供应商必须的其它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全部费用。

4.该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一般为 12 个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因承包人建设工程质量原因致使工程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资产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五、付款方式

1.工程款支付：甲方应在乙方进场施工 10 日内，支付乙方合同总价 30%预付款。乙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完成工程量80%，甲方支付乙方工程款至合同总价的70%，乙方施工完成后，甲方支付乙方工程款至合同总价的90%，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按照工程审定价，支付乙方剩余工程款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付款方式：乙方在接受付款前，开具相应额度发票给甲方。

六、合同主要条款

按磋商文件、《民法典》等有关规定要求,同时补充以下内容:

1.乙方未经采购人及有关部门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本项目在投标承诺中认定的施工范围、施工组织方案和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2.乙方必须自行施工，不得转包。为了确保工程质量，乙方应组织一支强有力的技术骨干队伍，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规范操作。

3.乙方如确因（不可抗拒）工程实际情况发生变化或其他因素造成需对方案进行修改、完善、补充时，需同采购人商定。因此发生的费用，由双方协商解决。

4.在项目实施中无技术普通务工人员尽可能就近招募本地群众（包括脱贫户、防返贫监测户）。

七、质量保证

1.所选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符合国家环保等相关标准，满足施工要求。

2.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规范，确保达到合格。

3.建设工程的质保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4.若乙方未按照合同规定的服务要求执行，甲方有权自行选择第三方进行维护和修理，所产生的费用将从质保金中扣除。

八、甲方权利和义务

1.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图纸交底，负责设计图纸问题的处理，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工程结算的审定等工作。

2.负责统一制定各项管理目标，实施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监督、检查、验收。

3.负责与施工单位有关部门的工作联系，协调现场施工中需要解决的问题。

4.组织有关单位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5.按合同支付工程款。

九、乙方权利和义务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负责办理完成项目使用审批手续，负责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承担一切风险，满足甲方工程的需要。保证甲方正式投入使用，再无其他费用发生。

2.乙方进入甲方要求场地施工，应服从当地对治安、卫生、环保、社会保险等工程建设的统一管理，并按有关规定交纳费用以及因违反相关规定而造成的罚款。乙方按照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应采取的任何必要安全防护措施已包含在乙方的合同价款当中，甲方不另行支付。竣工后交甲方竣工图二份及甲方委托乙方办理项目手续的相关资料等，以备留档。

3.乙方提供的主要材料、设备必须有质量合格证等相关证件方可用于工程，对材料改变或代用必须经原设计单位同意，并发书面通知和甲方代表签证后，方可用于工程，任何一方认为对方提供的材料需要复检的，应允许复检。经复检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其复检费由要求一方承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其复检费由提供材料、设备一方承担。

4.隐蔽工程在覆盖前必须经甲方代表或现场监理代表验收签章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5.遵守甲方施工场地的规章制度和管理，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做好成品保护，对甲方提出的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予以解决或处理；遵守有关施工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积极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如因此造成甲方、乙方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全部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6.采取有效的安全保障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包括悬挂警示标牌、装设围栏、配备安全人员等，并承担事故的全部费用和责任。

7.工程竣工后提供竣工验收技术资料及竣工图肆套，办理工程竣工结算手续，参加工程竣工验收。

8.已完工的项目，在交工前乙方应负责保管，清理现场达到无污染，无施工垃圾。

9.乙方应在设备运行过程中，对安全隐患进行全面的不定期检查与维护，并对不按安全规程操作的施工单位及时制止，并报甲方进行处理。

十、验收

1.主材到现场后，由甲方对其进行验收，确认材料的产地、规格、数量。

2.验收工作包含电气隐蔽工程。乙方工程完工后，进行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并书面通知甲方。

3.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验收合格作为工程的最终认可。

4.验收依据：合同、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承诺；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十一、违约责任

1. 按《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材料或工程质量达不到国家标准要求，由中标单位负责整改，并承担相关费用，由此引起一切经济损失及政治影响由中标单位承担。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其他

本合同未定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方各执叁份。

（二）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各条款执行完毕后终止。

甲方：陇县温水镇人民政府

地址：陇县温水镇街道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26年10月26日

乙方：陕西泰安远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卜里铺街道办事处宏文路西社区105号楼一单元9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东风路东段支行

账号：26355301040010145

日期：2026年 10 月 26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陇县温水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陕西泰安远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 ：温水镇易地扶贫搬迁点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包2）

（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所施工项目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_1_年。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7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施工合同价款的3%。

本工程双方约定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工程质量保修金金额为合同约定；质量保修金银行利率为不计利率。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发包人在质量保修期满后30天内，将剩余保修金返还承包人。

六、其他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本工程质量保修作书为施工合同的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订。

发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6年10月26日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6 年 10 月 26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施工安全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陇县温水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陕西泰安远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确保建设工程在施工中人身、设备等的安全，预防发生各类施工安全事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经协商，在充分考虑到施工合同中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程 价款中包含有施工安全因素的基础上甲乙双方自愿签订本协议。

一、工程项目名称：温水镇易地扶贫搬迁点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包2）

二、工程地址：陇县温水镇团结村搬迁点

三、工程范围：施工图纸及方案设计、文件包含的全部内容

四、甲方的安全责任：

1、在开工前甲方必须对乙方项目负责人等进行相关的安全技术交底，乙方认为甲方安全技术交底不清时，有权随时要求甲方再次进行交底。一经开工，就表示乙方确认施工现场区域、作业环境、施工设备、工具等符合安全要求和处于安全状态，乙方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责任。

2、甲方安监部门有权对施工现场进行检查，如发现乙方人员在生产工作中违反有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的行为有权予以制止和纠正，对严重违章的行为有权勒令立即停止工作。因乙方严重违规施工作业而影响 甲方正常生产时，有权停止其施工作业直至整改验收合格为止。甲方安监部门有权对乙方施工人员违反有 关安全生产规程制度的行为给予经济处罚，直至停止乙方的工作。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贯彻先订合同后施工的原则。甲方不得指派乙方人员从事合同外的施工任务。乙方应拒绝合同外的施工任务，否则由此造成后果由乙方负责。

五、乙方的安全责任：

1、乙方必须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遵守国家、行业有关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的规定。遵守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

2、乙方应有健全的安全管理机构、制度，施工现场乙方应设专人负责安全工作（该工程项目负责人为安全生产责任人，负责该工程项目的日常安全管理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作）。乙方在自觉遵守本单位安全管理要求的同时，还必须遵守和执行甲方的各项安全管理规定、制度，服从甲方监督部门的监督检查，做到安全、文明施工。

3、根据谁施工谁负责安全原则，施工安全完全由乙方负责管理（其中包括安全教育、安全检查、安全 监护、设备设施的安全状况、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等），乙方人员在施工期间，造成伤亡、火警、火灾、机械等其他事故（包括由乙方责任造成甲方人员、他方人员、行人伤亡等），由乙方负责事故的经济赔偿及善后处理。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对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

4、乙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用工，严禁使用未成年工和有职业禁忌的人员进行施工作业。乙方应与从业人员订立劳动合同，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危害的事项，以及依法为从业人员办理工伤社会保险、人身伤害保险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保险。

5、乙方在施工前必须制订施工方案，并结合工程实际制定好保证安全的措施，并在开工 3 日前将保证安全施工的措施报送甲方安全监察机构。施工现场应划分出明显的施工区域，做出醒目的安全标识，明确 现场安全检查人员，并佩戴标志上岗，做到文明施工。对危险性较大的工程，应编制专项施工方案，经乙方的工程技术负责人、工程监理签字后实施，并派专职安全管理人员进行现场检查、监督。

6、乙方对其从业人员及雇用从业人员必须进行安全教育、培训，保证其具备必要的安全知识，熟悉和 遵守安全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工程开工前，必须向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让全体施工人员掌 握工程特点及施工安全措施。并为从业人员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装置和劳动保护用品，并保证施工工具、器械使用安全。同时必须组织全体施工人员分工种进行安全教育、技能和安规考试，合格后方可进入现场施工。

7、开工前乙方应对施工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设施进行一次检查，确保符合安全规定并不超过检验 周期。乙方施工人员应对所在的施工区域、作业环境、操作设施、设备、工器具等进行认真检查，发现隐 患立即停止施工，并经落实整改后方准继续施工。在施工期间所使用的各种设备及工用具等均应符合施工安全要求。对施工现场脚手架每天开工前须派专人进行检查，发现隐患应及时整改。各类安全防护设施、遮栏、安全标志牌、警告牌和接地线等乙方不得擅自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拆除、更改。

8、乙方在在施工现场进行危险作业、爆破作业、禁火区域动火作业、电气作业等特殊作业、危险作业 的项目施工时，必须事先编制安全施工措施，按甲方的规定办理危险作业、动火作业审批手续，填写安全施工作业审批表，经甲方安全监察机构审批后方可作业。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安监部门的监督和指导。对甲方安监部门检查提出的安全整改通知，必须及时整改。施工中一旦发生人身事故或危及生产运行的不安全情况，必须立即报告甲方安全监察部门。

9、乙方应在施工区域设置明显标志，对于时间较长的集中性施工项目要做封闭处理，进场作业前需到甲方安监部门办理进场许可证及作业人员胸卡证后才准允进场作业。乙方施工人员应在施工区域内活动，不得随意进入非施工区域，甲方人员有权随时检查；乙方施工车辆进站（厂、库）必须装有防火帽，车速不大于 15km/h，出站必须经门岗值班人员检查；乙方应教育和监管所属人员在未经甲方允许，不得随意进入非该施工作业项目区域外的场所及触摸、启动机械、电器、控制阀等设备，否则因由此而引起的事故，乙方负全部责任。

10、特种作业必须执行《国家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经省、市、地区的特种作业 安全技术考核站培训考核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定期审证。

11、乙方施工所用设备、设施必须符合安全要求。在租用、借用甲方的设备、设施时必须征得甲方的同意方可使用，在使用前，甲、乙双方需共同检查设备、设施的安全状态，符合安全要求方可使用。乙方开始使用，即确认设备、设施符合安全要求，在使用过程中负责其安全状况和安全操作，如发生事故，由乙方负责。

12、乙方承建的项目，禁止再行转包，乙方必须对分包方进行安全管理与监督，分包工程发生安全事 故时，乙方与分包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六、本协议一式贰份，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协议期限：本协议与工程施工合同同步有效。

发　包　人（公章）：_____　　承　包　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2026 年 10 月 26 日　　2026 年 10 月 26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